

2021 年慈愷助學金推薦簡章

一、宗旨

為扶助弱勢與關愛貧苦家庭，特設立本助學金，期能鼓勵家境清寒的青年學子奮發進取與積極向上，並推動慈悲喜捨的社會風氣。

二、對象與條件

(一)對象：宜蘭縣外之全國高中、高職與五專部一至三年級學生，及設有夜間或進修學校學生，具足下列條件者，得向本會提出推薦：

(二)條件：

1. 家境清寒，或因天災、父母親疾病與失業等，致家庭收入中斷，而無力繳納學雜費，且具奮發進取與積極向上之性向，經學校證明屬實者。
2. 109 學年度上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70 分以上，且未記有小過以上之處分者。

三、名額與金額

每校 1 名，但設有夜間部或進修學校者，可另推薦夜間部或進修學校學生 1 名。全國共 200 名，每名贈送助學金一萬元整。

四、推薦辦法(請詳閱推薦資料，並由學校承辦老師上本會官網線上申請，依序完成推薦手續。)

(一)推薦時間：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(二)推薦程序：(請勿以紙本寄送申請表與相關證明文件)

步驟 1. 建議各校設置「審查委員會」遴選符合本助學金設立宗旨與贈送條件之學生 1 名。

步驟 2. 學校審查委員會決選後，請學校承辦老師上報名網址

(<http://bit.ly/慈愷獎助學金申請>)，線上填寫推薦學生個人資料後按「提交」，以完成線上申請。(每校 1 名，請勿重複上傳)



步驟 3. 完成線上推薦後，請承辦人員將下列資料 E-mail 到本會信箱(chilin1991331@gmail.com)以完成推薦：

(1).主旨之格式請填寫「**學校名稱-學生姓名慈愷助學金申請**」；(2).內文請告知申請編號並附上承辦人員聯絡電話，以便確認聯繫。

五、審查結果通知與助學金贈送辦法

(一)經本會審核結果之贈送名單，7 月時將以公文通知學校，並由學校轉告學生，且公佈於慈林網站上。

(二)請學校承辦人員於 **9月15日以前** 將具領收據填妥寄回慈林。

(三)本會收到具領收據後將於 **9月30日以前** 以掛號寄發(郵局匯票)至學校承辦人，請學校代為轉發。